

115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備審資料準備指引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建築系

Date : 2026/02/09 14:57

項目	資料內容	準備指引
修課記錄	A・修課紀錄	1. 建築系參考學生各課程（屬性）之修課紀錄進行綜合評量，不會以修課紀錄的課程數與學分數為唯一評量指標。
課程學習成果	【40土木】 【技高生】 B-1・專題實作、實習科目學習成果（含技能領域）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 【普高生】 B-1・書面報告 B-3・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成果，或特殊類型班級之相關課程學習成果 （至多擇優 2 件呈現即可）	1. 以簡報、論文或書面報告(PDF格式)等方式呈現。 2. 若為團體（小組）作品或學習成果，須說明團隊任務分配與貢獻，請至其他D-3下載「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並上傳至「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多元表現	【40土木】 【技高生】 C-5・競賽表現 C-7・檢定證照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 【普高生】 C-5・競賽表現 C-7・檢定證照 （以上項目無須全部具備，至多擇優 3 件呈現即可）	・競賽表現 1. 競賽表現：建築相關之競賽獲獎（請提供獲獎作品之圖紙或照片、獲獎證明文件）。 ・檢定證照 1. 檢定證照：建築相關之專業證照、選手培訓成果與證明等。
	D-1・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 1. 評量重點在於具體學習內容，參與活動與獎證數量非評量重點
學習歷程自述	D-2・學習歷程自述	・高中階段的學習歷程反思 1. 學習歷程反思：個人特質、求學歷程與就讀本系之關聯。

		・我的就讀動機 1. 就讀動機：申請本系之理由與動機。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 1. 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學習計畫、生涯規劃以及對建築領域之認知與期許。
其他	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1. 請提供補充資料：課程學習成果分組工作表，請至本校網站〔首頁／招生資訊／日間部四技／大學部四技技優甄審〕下載。請以電腦繕打，並親筆簽名後轉為PDF上傳至「D-3其他有利審查資料」項目。 2. 另可自行提供其他任何有關能讓大學老師更認識你的資料文件或心得反思。